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2,928,018.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以此推算,总股本645,650,651股扣减回购专户9,519,200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7,226,290.2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0.19%。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达股份	60316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帆	卢丽
联系地址	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东侧	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东侧
电话	19571856667	19571856667
传真	0773-3681002	0773-3681002
电子信箱	fotc@gltfotc.cn	fotc@gltfotc.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制造专业化分工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60)。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年,汽车产销量计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连续17年稳居全球第一。其中,乘用车市场稳健增长,作为汽车消费的核心组成部分,有效拉动汽车市场的整体增长;商用车市场回暖向好,产销实现10%以上增长,同时400万辆以上;新动能加快释放,新能源汽车产销超1600万辆,国内新车销量占比超50%,成为我国汽车市场主导力量;对外贸易呈现出较强韧性,汽车出口超700万辆,新能源汽车出口达261.5万辆,出口规模再上新台阶。

“十四五”期间,在党中央、国务院领导下,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指导下,在全行业企业共同努力下,汽车行业取得多方面突破,产销规模跃升3000万辆,营业收入突破10万亿,出口跻身世界第一,电动化与智能化网联化加速融合,形成产业领先优势。刚刚过去的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汽车行业继续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多项指标再创新高,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2025年,汽车行业国往贸易保护和全球产业链面临等外部压力,克服技术攻关难题、行业内卷等多重挑战,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实现了产业规模与发展质量双提升。汽车产销连续三年保持3000万辆以上规模。

2025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高于年初预期。具体来看,全年乘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3022万辆和3010.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2%和9.2%;全年商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426.1万辆和429.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2%和10.9%。其中,货车产销分别完成369.3万辆和372.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2%和10.7%;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7.9%,较去年同期提高7个百分点。

本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工程机械、农机、船舶等动力机械发动机曲轴、精密锻件、新能源电驱齿轮、汽车离合器、螺旋锥齿轮、高强度螺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配套产品类型已涵盖商用车、乘用车、新能源汽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船舶等,近年来,随着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高速发展,公司果断把握时代趋势,全面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转型,形成了以新能源驱动曲轴、新能源电驱齿轮、精密锻件为主要业务,精密减速器等为新兴业务的新发展格局。

公司的具体经营模式通常为销售、生产、采购、售后服务四个环节。

1、在销售环节,公司对配套客户的选择有较高的要求,客户一般需要拥有一定规模和实力,公司已实现配套的发动机和整车厂商大多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具有良好的信誉度。公司与主机配套厂商签订购销合同,直接发货到配套的主机厂,并与主机配套厂商结算。公司设专职销售部队负责对所覆盖区域的客户提供现场服务和销售管理工作。

2、在生产环节,公司是全国子公司采用专业化分工生产模式:公司、襄阳曲轴公司从事曲轴加工业务,行星减速器加工业务;福达锻造公司从事精密锻件业务;桂林达轮公司从事螺旋锥齿轮业务;离合器分公司从事离合器业务;全州配件公司从事高强度螺栓业务;桂林驱动科技公司从事新能源电驱齿轮业务。公司销售部从配套厂家或销售商取得客户订单后,公司供应链管理部根据订单进行综合平衡,根据客户需求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负责产品检验和状态标识及可追溯性控制;设备动力部负责设备运行管理与维护。

3、在采购环节,本公司及全资子/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材、通用零配件及非标准零配件采购由母公司供应链管理部实施全流程统筹管理(外地子公司除外),公司已搭建起成熟完备的原辅材料采购体系,涵盖供应商优选、日常采购精细管控以及供应商动态监督考核等环节。供应链管理部对接销售部门月度计划,编制采购方案予以实施。

4、在售后服务环节,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与主机厂商协商确定产品售后服务规定期限。本公司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从事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包括对主机厂商生产过程中使用本公司产品的服务,主机厂商售出产品后对用户的服务。对主机厂商售出后用户的服务,一般委托主机厂商的售后服务部门统一进行。根据委托协议,双方谈判商定具体责任费用结算。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4,691,674,210.89	4,088,693,972.05	14.75	3,432,566,6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7,474,818.57	2,392,799,427.91	11.06	2,317,751,863.62
营业收入	1,987,986,654.12	1,647,567,445.74	20.66	1,352,319,134.60
利润总额	350,729,147.35	199,686,235.12	75.65	106,686,71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589,821.03	185,280,977.88	70.87	103,533,6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899,045.32	179,598,167.89	60.86	98,364,06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22,848.21	472,984,819.90	-11.43	200,645,678.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9	7.84	增加4.75个百分点	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9	72.41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29	72.41	0.1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471,082,544.92	465,731,456.30	476,462,022.05	574,710,6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06,813.28	81,087,191.66	75,268,796.97	91,127,01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514,339.12	68,629,946.59	71,943,536.23	82,811,22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68,200.51	84,046,603.30	49,755,810.93	86,356,324.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4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5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343,134,040	53.15	0	质押	132,1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黎福超	24,000,000	3,722	0.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519,200	1.4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218,420	1.27	0	0	无	0	境外法人
黎锋	6,084,000	0.9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吕桂莲	5,439,600	0.8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程廷	2,325,700	2,325,7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莉	1,965,600	0.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海	1,965,600	0.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宾	1,965,600	0.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3,500	1,683,500	0.2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黎福超为福达集团实际控制人,黎锋、黎莉、黎宾、黎海为黎福超之子/女。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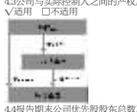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经营情况见本报告书“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前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6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福达股份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6日

至2026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深港股通投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通过沪深港股通投资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01	选举黎福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胡江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长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黎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孙有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周凯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朱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吴高亮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福达股份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9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在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份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66	福达股份	2026/4/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现场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13日9:30至11:30,13:30至16:30

(二)登记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应带好相关证件(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书面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应带好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19571856667　传真:0773-3681002　电子邮箱:fotc@gltfotc.cn

联系人:证券部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本次股东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黎福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选举胡江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	选举王长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	选举黎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5	选举孙有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周凯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朱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吴高亮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6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福达股份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6日

至2026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深港股通投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通过沪深港股通投资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01	选举黎福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胡江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王长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黎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孙有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周凯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朱魏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吴高亮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福达股份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9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在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份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66	福达股份	2026/4/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现场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13日9:30至11:30,13:30至16:30

(二)登记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应带好相关证件(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书面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应带好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映塘工业园映十八路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19571856667　传真:0773-3681002　电子邮箱:fotc@gltfotc.cn

联系人:证券部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本次股东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进行现金红利分配,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2,928,018.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以此推算,总股本6,645,650,651股扣减回购专户9,519,200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7,226,290.20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0.19%。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次方案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或是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发生变化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7,226,290.20	126,617,890.20	51,066,692.08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589,821.03	185,280,977.88	103,533,629.1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42,928,018.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4,900,872.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1,801,476.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4,900,872.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51.0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全体董事同意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说明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规划、重大资金安排、未来现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授权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以当时登记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数量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三)授权期限: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及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可进行中期分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规定,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管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全体回避表决(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3月修订)》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薪酬水平,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1)外部董事:在股东单位(含关联方,下同)有任职的,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在股东单位无任职的,经股东会批准,适用独立董事薪酬,自任期开始起按月发放。

(2)内部董事:专职为公司服务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每人每年9.6万人民币(含税)。自任期开始起按月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由岗位工资+年度绩效工资(即年终奖)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含月度绩效工资+年度绩效工资)占年度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不低于50%。

1、岗位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验定,逐月发放。岗位工资由基本工资和月度绩效工资构成,基本工资占50%,月度绩效工资占50%。其中月度绩效工资根据公司《员工绩效管理规定》,每月制定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方案,对不同岗位设定相应的考核指标及相应参数,每月进行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与基本工资一并发放。

2、年度绩效工资以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年度绩效考核为基础,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行。

3、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可视经营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另